

《樂享聖言》

羅 12:9-21 靈修信息分享及經文

賀鈴傳道

2026/9/27

弟兄姊妹平安！我是賀鈴傳道。不知道你是否曾經在人際關係中，遭受過不公義的對待？那時，你心裡的第一個反應是甚麼？會不會很想反擊，想以牙還牙，報復對方？當我們受委屈時，人性的衝動通常都會驅使我們選擇保護自己。然而，作為基督徒的我們卻深深知道，耶穌並沒有教導我們要復仇，祂反而命令我們要愛仇敵，這使我們可能常常在愛仇敵的課題上有很大的掙扎。

今日我們一起思考的經文，是羅馬書 12:9-21，關於信徒經歷了神的愛，生命被恩典翻轉後，在關係上應當流露的生命氣質。在第 12 章，保羅以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」作開始，勸勉信徒既然領受了神的慈悲，生命就應當有截然不同的轉化。因為信徒所有的倫理行為，都不是靠著自己的意志力去強裝善良，而是讓神的愛去掌管和塑造我們一切的關係。而今日要細看的 9 至 21 節，就是信徒在人際關係方面，要流露出怎樣的愛心與生活態度的教導。

經文可分為兩個部分。第一部分（V9-13）是信徒彼此之間的關係。保羅提到「愛人不可虛假」，意思是基督徒之間的愛不能戴著面具，不能只是表面上的客套，而是「惡要厭惡，善要親近」。甚麼是「惡要厭惡，善要親近」？就是在是非對錯方面，要有清晰的立場。在指望中喜樂，在患難中要忍耐，恆切禱告，並且要熱心幫補有需要的肢體，接待客旅。從而建立一個很真實，沒有距離感的群體生活。

第二部分（V14-21）是信徒面對敵意與逼迫時的生命抉擇。「逼迫你們的，要給他們祝福；只要祝福，不可咒詛。」當別人傷害、針對我們時，人的本能絕對是以牙還牙。但保羅直接挑戰我們的人性，提醒我們不要自己動手伸冤，也不要以惡報惡，反倒要「以善勝惡」。因為基督徒的目光不應停留在眼前能不能爭回一口氣，而是我們在眾人面前所活出榮耀神的生命見證。

保羅在第 19 節特別提到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。」這句是整段論述的神學核心。很多時候，我們之所以一定要跟人爭輸贏、報復到底，是因為我們心底裡不是百份百地相信神會主持公道，不信神是終極的審判官。所以保羅提醒我們要「讓步，聽憑主怒」，把主權交給神。讓步並不是懦弱或消極的表現，而是積極地相信神是最終的審判官，承認公義終究掌握在神手中的信心行動。

在本章的最後，保羅給出一個結論：「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」說明如果我們用惡去對付惡的話，代表我們已經被對方的惡同化了，因為我們讓對方的惡決定了自己的反應。唯有堅持行善，才能減少世上的惡事，才是真正戰

勝惡的方法。

弟兄姊妹，盼望今天的經文提醒我們，停下腳步重新檢視自己對人的態度。願我們在每天的生活與人際關係之中，不再倚靠自己那種「我要討回公道」的血氣，而是因為深知自己是先被神大大赦免、深深愛著的孩子，因而能夠把溫柔與善意傳遞給身邊每一個可能得罪我們的人。願我們都能在愛仇敵的課題上，活出榮耀神的生命見證。

讓我們同心祈禱：

親愛的天父，感謝祢賜下寶貴的話語。求主赦免我們在面對職場挑戰、人際委屈和不公義時，常常落入血氣的報復與防衛之中。當面對衝突與敵意時，求聖靈幫助我們放下本能，甘心讓步，聽憑主怒，相信祢是公義的主。賜我們恩典去祝福得罪我們的人，用祢的善去勝過一切的惡。願我們的生命，每天都在日常小事中活出福音的真實。奉主耶穌基督之名祈求，阿們。

羅 12:9-21

- 9 愛人不可虛假，惡要厭惡，善要親近。
- 10 愛弟兄，要彼此親熱；恭敬人，要彼此推讓。
- 11 殷勤不可懶惰，要心裏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。
- 12 在指望中要喜樂，在患難中要忍耐，禱告要恆切。
- 13 聖徒缺乏要幫補，客要一味地款待。
- 14 逼迫你們的，要給他們祝福；只要祝福，不可咒詛。
- 15 與喜樂的人要同樂，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
- 16 要彼此同心，不要志氣高大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。不要自以為聰明。
- 17 不要以惡報惡。眾人以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做。
- 18 若是能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
- 19 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。因為經上記着：「主說：『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。』」
- 20 所以，「你的仇敵若餓了，就給他吃；若渴了，就給他喝。
因為你這樣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」
- 21 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

經文引自《新標點和合本》，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。